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 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公司董事会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2025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度第5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非独立董事：皮钊先生（董事长）、彭顺勇先生、熊棒先生（职工董事）、彭章硕先生、胡连宇先生、陈薇女士、邢康宁先生。

独立董事：李蔓球先生、陈敏女士、李琴琴女士、黎志刚先生。

上述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任期3年，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任职超过六

年的情形，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和 2025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和《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皮钊（主任委员）、彭顺勇、李蔓球；
2. 提名委员会：李琴琴（主任委员）、皮钊、彭顺勇、李蔓球、黎志刚；
3. 审计委员会：陈敏（主任委员）、皮钊、李蔓球、李琴琴、黎志刚；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黎志刚（主任委员）、熊棒、李蔓球、陈敏、李琴琴。

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陈敏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上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8 日和 2025 年 5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和《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人员的情况

1. 聘任彭顺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 聘任彭章硕先生、杨刚先生、胡连宇先生、袁征先生、范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3. 聘任胡连宇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4. 聘任彭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5. 聘任张登峰先生为公司工程总监；
6. 聘任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7. 聘任邓达先生为公司运营总监；
8. 聘任何小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上述新聘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任期3年，自公司2025年第5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张健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何小兰女士均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31-89799888

电子信箱：hntz0548@126.com

联系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447号湖南投资大厦21楼

邮政编码：410005

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周付生先生、唐红女士、周兰女士任期已满六年，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不设监事会，此后，王丽娜女士、杨虹女士、陈林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王丽娜女士、杨虹女士仍在公司任职，陈林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本次完成换届选举后，傅新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运营总监，离任后仍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付生先生、唐红女士、周兰女士、王丽娜女士、杨虹女士、傅新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陈林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6000股，其离任后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要求。

周付生先生、唐红女士、周兰女士、王丽娜女士、陈林先生、杨虹女士、傅新涛先生在任职期间，均以高度的责任心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严格履行了各自的职责与义务。公司董事会对此深表敬意，并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2025年度第5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3. 《公司2025年度第3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4. 《公司2025年度第4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

附件：

1.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彭顺勇，男，1981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历史学博士，律师、高级工程师。曾任湖南省长沙市政协机关党组成员、办公厅副主任兼办公厅秘书处处长，西藏山南市幸福家园建设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中共长沙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副部长。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顺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彭章硕，男，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广州铁路（集团）公司怀化铁路总公司怀化车务段段长办公室助理工程师、段长办公室主任、溆浦站站长、段长助理、低庄站站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段长，长沙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章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杨刚，男，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长沙市公用事业局

供水管理处处长，长沙市水务局供水管理处处长，长沙市食品安全管理办公室综合处处长、副调研员，长沙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长沙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副调研员，长沙环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胡连宇，男，1979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湖南工商大学兼职硕导。曾任长沙市雨花区委办公室干部、副主任科员，长沙市雨花区直属机关工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综合调研室干部，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秘书处副处长，中共长沙市委组织部研究室主任、政策法规处处长，长沙市领导科学学会副秘书长，中共长沙市委组织部干部一处处长。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连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袁征，男，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宁乡公司副经理，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浏阳公司经理，长沙市

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机场路分公司经理，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助理，长沙环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范平，男，1980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南省人力资源管理学会副秘书长，长沙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长沙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办公室总经理，长沙市桥梁隧道养护运营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范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彭莎，女，1978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计划财务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

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登峰，男，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一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曾任长沙市高路绿地建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经理，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湖南现代投资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麓地产党支部书记、经理。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总监、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润地产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登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健，男，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长沙环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营运稽查部部长、监察审计室主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党支部书记、集团工会副主席、办公室副主任、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邓达，男，1986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长沙市燃气实业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战略投资员，弋阳天天旺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党支部书记、经理，湘阴长燃中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副经理、党支部书记、董事、经理，弋阳长燃燃气有限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湖南长燃洋沙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经理。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绕城公路西南段分公司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何小兰，女，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证券事务专员。现任湖南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小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

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